

杜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

總收文 事由

建

字第

44399

號

文

訓令

送達

公路局

別類

附件

案以所訂之公路志基因抗戰而停業之年
數不得在規定期限內扣除即由



九

張雲龍

張雲龍

自官

洪

中華民國

九

月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字第

字第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建五進

檔案

號

號

發

印

對

寫

行

簽

稿

辦

3036

30

0

訓令

令公路局

准交通部公路總局進字第11238號申11進商

京代電為各省民營汽車公司戰前裝設

府所訂之公路專營人合約。迭接各該公

司呈請收抗戰修業時期在約定年限內

予以扣除。經呈奉交通部轉奉行政院

院卅七年七月廿八日（註）五交字第3419號指令

不得在規定年限扣除。請查照。此

由令到令仰知照。

廠長余

11

雲南

行外相繼遷來者其飭屬知照為要又通部路總局申
即知照用素此台仰會知照為要此除分
抗敵不數扣除該部予以抵免中外商民應一律辦理

